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山东省邱集煤矿有限公司回采工作面微震与电法并行监测、随采地震监测项目，项目业主为山东省邱集煤矿有限公司，实施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山东省邱集煤矿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山东省邱集煤矿有限公司回采工作面微震与电法并行监测、随采地震监测项目

2.2 项目编号：SNZB-XKJT-D2025092920

2.3 招标范围及要求：根据工作面实际情况完成回采工作面随采地震超前动态探测系统、回采工作面微震电法并行监测系统 2 套系统的设计，完成设备和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工作面回采期间提供技术服务；系统预留接口将所获取的数据源提供给 GIS 系统。

采购范围：

1. 根据工作面实际情况完成回采工作面微震与电法并行监测系统、工作面随采地震监测系统 2 套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工作面回采期间提供监测预警技术服务，并将所获取的数据源提供给 GIS 系统，工作面回采完毕后编制整体项目研究报告。

2. 建设回采工作面微震与电法并行监测系统，从工作面回采开始至回采结束，完成对回采工作面顶底板矿压活动和底板破坏及出水情况实时监测、预警，保障工作面回采。

3. 利用工作面随采地震监测技术，构建回采工作面地震监测系统，实现随采地震数据的实时采集、上传、处理、动态成像等功能。

4. 为采掘工作面三维地质模型提供有效建模信息，反映工作面地质信息动态演化过程，与现有 GIS 系统信息融合，数据共享，综合展示，为打造“透明地质工作面”提供数据源支撑。

2.4 交货地点/实施地点/建设地点：山东省邱集煤矿有限公司。

2.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合同约定的专利授权、论文发

表后止。

招标文件中提到的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为更加直观的说明相应产品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供应商应当选择高于或相当于所列品牌或型号的技术标准的产品。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 具备地质灾害防治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在全国地质勘查行业监管服务平台有备案, 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施工期间有效。

3.3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需具备矿井地质类或地球物理勘探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 参加本工程投标时没有在其他未完工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并提供近 6 个月社保机构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3.4 财务要求: 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5 信誉要求: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 9 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规定, 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提供网络查询资料; 投标人未曾与山东能源及权属单位发生过合同违约及信用异常的行为。

3.6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4 日 14:00 止**, 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 (www.minegoods.com) 注册账号 (客服电话: 4006210777-1, 服务时间: 工作日 8:30-17:00), 账号注册成功后, 登录山东能源集团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snzb.minegoods.com), 于页面右上角“工具下载”中下载“山东能源集团投标管家”, 在投标管家中报名并打款至“平

台使用费虚拟账号”后方可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平台使用费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打款至虚拟账号，虚拟账号在投标管家中完善开票信息后即可显示）。

4.2 平台使用费打款为个人账户的，需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企业证书和个人证书均需办理**）。CA 数字证书的办理需登录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扫描网页右下角二维码下载“干将 APP”并注册账号，登陆干将 APP 后，申请 CA 数字证书，申请成功后登录电子招标平台绑定 CA 数字证书（具体办理流程详见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首页“CA 办理”及“服务中心”。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用户注册、数字证书申请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服电话：4006210777-2，服务时间：工作日 8:30-17:00**）。

4.3 平台使用费：**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投标人在支付平台使用费可自行登录所登记邮箱下载电子发票。

4.4 报名时所登记的开票信息必须准确，此开票信息为开具平台使用费电子发票及后期中标服务费专用发票信息使用，请填写后认真检查是否有误，如投标人所录入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错误，修正前不予开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企业证书和个人证书均需办理)，具体办理流程详见 4.2 项。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 8:30 (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能源集团投标管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视频教学详见山东能源集团招标投标交易平台(snzb.minegoods.com)“帮助中心”)。

5.3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前请仔细阅读投标知情书**，上传完成后生成的投标回执将作为投标文件成功上传的唯一证明。

5.4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为集中解密。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登录“投标管家”查看开标结果。

5.5 投标人须在开标时间安排人员跟踪开标情况，及时处理开标过程中产生的澄清等问题，如无法取得联系，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山东省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ygcgfw.com)、中国矿用物资网(<http://www.minegoods.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7.1 招标人：山东省邱集煤矿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磊

联系电话：15153475157

监督部门：新矿集团招标监督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8-7829138

7.2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经理

联系电话：15662066303

邮箱：snzblzfb@126.com

地址：济南市经十路 10777 号

7.3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snzb.minegoods.com) 平台右侧在线客服或咨询电话 4006210777

说明：供应商或投标人在注册、报名、CA 办理、文件上传、投标等遇到的各类技术问题请联系平台技术支持；招标采购项目中的业务问题请在山东能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站或投标管家“澄清答疑”模块在线发起。